

●丹尼尔·哈列维/著

●谈蓓芳/译

尼采是十九世纪后期著名的德国哲学家，近百年来对他思想内涵众说纷纭、褒贬不一，从二十世纪初期起，尼采就对中国新文化产生巨大的影响，从王国维到鲁迅都曾为他的学说所倾倒，至今仍有许多青年为之入迷。

F R I E D R I C H  
NIETZSCHE



# 尼采传

# 尼采传

○丹尼尔·哈列维 / 著 ○谈蓓芳 / 译

百花洲文艺出版社



书名:尼采传  
作者:丹尼尔·哈列维 谈蓓芳译  
出版发行:百花洲文艺出版社(南昌市新魏路5号)  
经销:各地新华书店  
印刷:南昌市红星印刷厂  
开本:850×1168mm 1/32  
印张:11 插页1  
字数:27万  
版次:1996年5月第1版第4次印刷  
印数:23001—43000  
定价:13.50元  
ISBN7—80579—469—3/I·387

---

邮政编码:330002

(江西文艺版图书凡属印刷、装订错误请随时向承印厂调换)



F. W. Nietzsche  
1864

◎1864年尼采進入波恩大學



◎1867—68服兵役期間的尼采



Elisabeth Förster-Nietzsche



◎影響尼采最深的兩個女人  
妹妹伊麗莎白·尼采及情人露·莎樂美

---

## 内容提要

---

本书记载了十九世纪后期著名的德国哲学家尼采的生活历程。这位曾在哲学史上发生过旋风般的冲激作用的哲学家，从二十世纪初期起，对中国新文化产生了巨大影响，从王国维到鲁迅都为他的学说所倾倒，当代还掀起过尼采热。

作者取材自尼采亲友的回忆及尼采与亲友之间的书信，亲切鲜明地勾勒出这位卓越人物的形象，从中既可看到他那充满着痛苦而顽强的追求，汹涌澎湃的感情的海洋，也可体会到在其哲学思想形成过程中震撼人心的自我搏斗。

---

The Life of Friedrich Nietzsche

本书根据伦敦 T · Fisher Unwin  
1914 年英译本译出

# 中译本序

章培恒

谈蓓芳小姐翻译的法国丹尼尔·哈列维著《弗莱德里克·尼采传》，曾于 1991 年 6 月由台湾业强出版社出版，至今已印三版；但那只是节译本。现在呈献于读者之前的本子，则是全译。

当时只出节译本，倒并非译者尚未译全，而是由于该书系业强出版社的《外国文化名人传记》丛书的一种，根据那套丛书的体例，每部著作的字数一般在 15 万左右，译者不得不对其已经译就的 24 万余字的全稿大力压缩，最终剩下了 16 万字。出版以后，台湾《中时晚报》在 1991 年 7 月 28 日发表了庄裕安先生题为《瞧！这高个子——读〈尼采传〉》的书评，其中说：

本书的译笔相当流畅，比坊间几本尼采著作都容易亲切，不过这种明快清楚中，也可能埋藏删减的危机。译者在后记中自述原译文共 24 万字，因为考虑丛书的一致性而作删节。这本书以 16 万字问世（以每页 16 行，每行 40 字计），挑剔的读者难免要质问，译者对原著有多少删减的权限，她行的是剃胡理发呢，抑或是断指截肢？

庄先生很公允地指出了谈蓓芳小姐译稿的优点，并且同样公允地表示了他的疑虑。导致疑虑的这种缺陷虽然不能由译者负责，但却生动地说明了一个事实：节译本尽管获得了相当广泛的欢迎，以致在出版后不到一年即已再版，但读者仍然不满足于节译本，也即仍然在期待全译本的出现。

这同样是译者自己的期待。据我所知，她本来只想在大陆出版全译本。自 1986 年译出全稿，便在大陆积极寻求出版单位。先后跟两家出版社联系过，都以失望告终。有的编辑先生虽对丹尼尔

· 哈列维的这部书和谈小姐的译笔颇为赞赏，但却爱莫能助。她之终于在台湾出版节译本，也不过是慰情聊胜于无。

现在，多亏百花洲文艺出版社的卓有见地的支持，此书的全译本获得了问世的机会。我想，这是值得庆幸和感激的——不仅是由于译者的艰辛劳动成果终于得以完整地和读者见面，更由于我们终于有了一部中文本的较为详尽的尼采传记，否则跟尼采对中国新文化的影响太不相称。

说到尼采对我国的影响，自不能不首先记起王国维和鲁迅。早在 1904 年，王国维就于《叔本华与尼采》一文中警辟地比较了叔本华、尼采学说的异同，并以类似于颂歌的笔调写道：

叔本华与尼采，所谓旷世之天才非欵！二人者知力之伟大相似，意志之强烈相似，以极强烈之意志，而辅以极伟大之知力，其高掌远躡于精神界，固秦皇、汉武之所北面，而成吉思汗、拿破仑之所望而却走者也。九万里之地球与六千年之文化，举不足以厌其无疆之欲。……（《静庵文集》）

过了三年，鲁迅在提倡其“掊物质而张灵明，任个人而排众数”的主张时，对尼采的学说也加以讴歌：

若夫尼佞性（即尼采。——引者），则个人主义之至雄桀者矣，希望所寄，惟在大士天才；而以愚民为本位，则恶之不殊蛇蝎。意盖谓治任多数，则社会元气，一旦可隳，不若用庸众为牺牲，以冀一二天才之出世，递天才出而社会之活动亦以萌，即所谓超人之说，尝震惊欧洲之思想界者也。（《坟·文化偏至论》）

鲁迅在当时至少对此持有部分的肯定，所以，他在介绍了这一学说之后又作了如下的论断：

由是观之，彼之讴歌众数，奉若神明者，盖仅见光明一端，他未编知，因加赞颂，使反而观诸黑暗，当立悟其不然矣。（同上）

鲁、王二氏的出发点存在明显的歧异。王氏是因尼采在“九万里之地球与六千年之文化举不足以厌其无疆之欲”的情况下，指出了解决矛盾的道路，使人生获得某种根本的慰藉，所以对他的学说顶礼致敬；鲁迅当年则正在艰难地探索着中国向何处去的问题，从尼采的学说中看到了人类前进的方向，因而深受启发。但二人的这种歧异却恰恰说明了尼采学说对当时中国思想界的影响是何等巨大；像王国维和鲁迅这样彼此差异很大的文化人，却都从尼采学说中取得了自己的养料。

但在这里有一个问题：正如罗素的《西方哲学史》所指出，尼采“在本体论或认识论方面没创造任何新的专门理论”（《西方哲学史》中译本，商务印书馆 1988 年 1 版 5 次印刷本下卷 311 页），为什么在当时会这样地受到先进的中国文化人的青睐呢？我想，这是由于他那狂热的个人主义强烈地打动了他们的心。

原来，中国到了封建社会晚期，由于长期的封建统治的毒害，人们的心灵被严重扭曲，怯懦、愚昧、麻木、守旧之类的恶德充塞于社会；另一方面，历史的进程却已在呼唤一个新的天地，并要求对与此相反的一切——从制度到习俗——进行批判。感受到这种历史要求的先进分子不但为封建统治阶级，而且为广大受毒害的人群所敌视和迫害，陷入了孤军作战的困境。鲁迅小说《药》所写革命者夏瑜被杀害后人们对他的毫无同情，甚至幸灾乐祸的情景，就生动地说明了这一点；尽管在作品的最后，夏瑜的坟上出现了一个花圈，但那是作者“删削些黑暗，装点些欢容”（鲁迅《南腔北调集·〈自选集〉自序》）的结果。先进分子的这种至少在表面上看来是以个体与群体相抗衡的遭遇，使他们很自然地以重个体而轻群体的观念来作为对自己的慰藉和鼓舞；何况中国的封建社会所维护的虽然是少数封建统治阶级的利益，但却给这种利益披上了全社会的，也即群体的外衣（其实，这也不独中国的封建社会为然），因此，封建统治阶级对无数个人的统治和迫害，在外观上也就成为群体

对个体的统治和迫害,从而重个体、轻群体在当时更具有直接的反封建作用。这种重个体而轻群体的观念,一方面渴望着以个人的强大精神力量(因为缺乏物质力量)与群体、与社会相对抗,另一方面则以此作为通向理性主义的桥梁,以便对旧的一切加以审判,为新的这一切开辟道路。这种进程至迟从龚自珍就已开始。他在《定庵八箴·文体箴》里说:“虽天地之久定位,亦心审而后许其然。苟心察而弗许,我安能领彼久定之云?”(《龚自珍全集》,中华书局1959年版418页)以自己的心对一切——甚至是被认为天经地义的事物——重新进行审查和评判,不盲从任何权威或定论,这固然闪烁着理性主义的火花,同时也就把“我”放到了社会、群体之上,——对社会、群体来说是神圣不可侵犯的东西,在经过我的“心审”之后,只要“我”认为毫无价值,就可以把它一脚踢开。

不过,要从中国固有的思想中形成完整的个人主义理论,必须经历漫长的时间。在中国的先进文化人接触尼采哲学以前,重个体而轻群体的观念在他们中间始终只是朴素的、自发的东西,而且在沉重的封建压力下,这些东西也不可能大张旗鼓地宣传。所以,到了二十世纪初,他们中的一些人一接触到尼采哲学,立即为“超人”说——强烈的个人主义——所紧紧吸引。这一方面是由于当时中国先进的文化人本来就在期待个人主义;另一方面是由于尼采除了对个人主义进行理论阐发外,作为文艺性的哲学家,他的阐发富于激情和诗意,很容易打动读者的心,更何况他所宣扬的是一种进攻型的个人主义,却又伴随着深沉的悲剧精神,这就更能引起当时那些处于孤军作战的困境,却仍坚持着绝望的抗争的中国先进文化人的共鸣。从王国维到鲁迅都对尼采哲学加以赞美,实在有其深

刻的历史原因。<sup>①</sup>

在五四运动以后相当长的一段时期内，尼采学说在中国思想界的影响仍很明显。除了直接的影响以外，还有间接的影响——他所鼓吹的个人主义通过一些接受其学说的中国文化人的作品而传播开去。因此，后来虽然由于希特勒对尼采的推崇，中国知识分子对他的热情曾有所减弱，在1949年以后，大陆上还曾长期把他作为反动哲学家来批判，但他的影响在中国从未真正消失过。在近十几年中大陆上又出版了好几种尼采著作的译本和谈尼采的书，受到不少青年读者的欢迎，就是明证。

我想，尽管尼采学说有其明显的缺陷，但他在哲学史上所发生的旋风般的冲激作用，对许多哲学见解的尖锐批判、对中国思想界的巨大影响，都应引起我们的重视和认真思考。特别是最后的一点，更值得我们深长思之。为什么从王国维到鲁迅都曾倾倒于他的学说？为什么今天还有青年为之入迷？是他的哲学确能带来人生的慰藉或给人类指出一条向上的路，抑或是人们作为对痛苦的反拨而形成的特殊嗜好？假如说尼采是个悲剧哲学家，那么，在他热忱的读者身上是否也存在着某种意义的悲剧？

也正因此，中国的知识人——特别是青年知识分子——希望对尼采哲学及其本人有更多、更深的了解，也是理所当然的。可惜的是，在这以前我们一直没有中文本的较详细的尼采传记。现由谈

<sup>①</sup> 王国维接受叔本华哲学多于尼采学说；其和《叔本华与尼采》同年所写的《红楼梦评论》纯从叔本华哲学出发，就是明证。这大概是因为王国维在当时虽也加入了“新学”的队伍，但却并未在孤军作战的境地里从事绝望的抗争。所以，他以后终于成为清室的遗臣并自沉昆明湖。而在鲁迅身上，尼采哲学的影响却至少保存了十几年，在《狂人日记》中也还流露出这样的痕迹。只不过“不如尼采的超人的渺茫”；参见鲁迅《且介亭杂文二集》〈中国新文学大系〉小说二集序》。

蓓芳小姐以流畅的译笔细心译出的这部《尼采传》，是一本资料翔实、记述相当细腻的书。从中既可看到尼采那充满着痛苦而顽强追求的生活道路、汹涌澎湃的感情海洋，也可体会到在其哲学思想形成过程中震撼人心的自我搏斗。虽然写成较早，但在帮助人们了解尼采的人格及其哲学的成因这一点上，直到今天仍有其不可被替代的作用。它的出版，可以部分地弥补上述的缺憾；我衷心地祝愿它能为关心尼采的读者所喜爱。

# 英译本序

T · M 凯特

(7.)<sup>①</sup> 尼采与文明之间的决战早已结束了；如今这位高尚的诗人和灾难的哲学家被认为出现在他极其鄙视的——这还用说吗？——历史的宁静氛围中。大众、平民百姓、群众——这同样是他所鄙视的——已经以其惯常的宽宏大量作出盖棺定论，而这种定论恰恰是一种充分的报复。它赞美尼采的形象而不考虑其思想。它承认他在文学上的辉煌成就，却把他的哲学看作是某种彻头彻尾的胡话，对于这种胡话人们毫无反应，不屑一顾。这位试图摧毁所有清规戒律，并且企图实现对一切价值重新估价的非道德主义者，以填满《收获》(Die Ernte) 中的一页和其他为年轻人编的选集而告终。而且为了证明他的文体风格是那种罕见而纯粹的艺术大师之文体风格，“大众”一直在遵循某种可靠的本能。德国的批评家们认为尼采比叔本华，甚至比歌德更多地教导德国散文像这个世界的一员那样地去表述，正如弗斯塔夫所说的。像龙尾似层层堆砌的笨拙的句子变得简洁明了、直捷达意。“我们必须‘围困’德国的音乐”，他对彼得·卡斯特写道，而实际上他所“围困”的不容置疑地是德国文学的文体风格。他那种尖刻、闪光的言辞很大程度上归(8.)功于他那些公认的老师，拉·罗斯福哥<sup>②</sup>、伏尔泰以及司汤达，这些法国的能工巧匠们。然而某些东西本质上恰是他自己的；他富于恶意的洞察力，而心怀恶意写起来总是简短明捷。没有时间

① 本书中括号内的数字为英译本页码。

② 拉·罗斯福哥(1613—1680)：法国作家、道德家。——中译者

含混其辞。尼采具有此种言辞的完美性，可是范围更广大、表达更充分。他是一位优雅非凡的诗人，一位对浪漫主义说尽尖刻话的真正的浪漫主义者；他的精神生活是对形象、隐喻、象征、虚构不断创造的波澜。这两种倾向作为其自然的结果创造出了那种箴言和格言式的语言，这种语言借助《查拉图斯特拉如是说》的一张张、一页页嘲笑、说教、预言、赞美、陶醉和舞蹈。德国的批评家们把海涅对席勒的描述用于尼采：“由于他，思想庆贺它的狂欢，冠有葡萄叶的抽象概念挥动其神杖，酒徒般地舞蹈；它们是陶醉的映像。”也许尼采曾不明智但却非常彻底地思索过自己个性中的许多方面；可是在这件事上他似乎并没有夸大自己。“在路德和歌德之后，”他对罗德写道，“还有待于跨出第三步……我有这样的感觉，即由于《查拉图斯特拉》我已经使德语达到了完美的地步。”德国文学界对一个如此傲慢以致于看起来似乎只是空话的声言至今尚未说过“不”！弗莱德里克·尼采在文学史上占有不可动摇的、甚而至高无上的地位。

对他在哲学史上的地位人们又是如何评价的呢？霍夫丁<sup>①</sup>承认他有某种较高的“随症价值”，然而仅此而已。他的作品具有一种梦幻的价值，其中现代思想的对立面因强烈的情感而悸动，在一种不幸毫无结果的混乱的争斗中互相撞击破碎。曾经在其著作《尼采与非道德主义》(《Nietzsche et l'Immoralisme》)中将尼采与(9.)居伊约<sup>②</sup>——那位最高尚的“现代”思想家——相比较的 M·阿尔弗雷德·富耶<sup>③</sup>，得出了一大堆反证，并且由于否定与肯定正相抵消，从而到达的结果耐人寻味地似乎就是零。事实上，尼采与其说是一个承前启后的思想家，倒不如说是一个狂迷者和直观者。他几

① 霍夫丁(1843—1931)：丹麦哲学家、心理学家。——中译者

② 居伊约(1854—1888)：法国哲学家、美学家。——中译者

③ 富耶(1838—1912)：法国哲学家、社会学家。——中译者

乎从不费心于清除自己的自相矛盾，因为他成为作家的第一句话就是对苏格拉底理性主义的猛烈攻击，因为他相信，这种理性主义曾经使古希腊文化富于生命力的丰富衰退。他的天性是一种哲人、启蒙者的天性，而启蒙者往往不作论证。把自己的处女作起名为《论诗的哲学》的海因切·冯·斯坦因就以其老师的思想方式说话。

在尼采，理性审慎地让位，与理性一起受到放逐的还有各种各样的善与恶、原因与结果。叔本华曾暗示过他，生存的真实谜底不是理智而是意志；隐于现象伪装之后的启蒙精神所辨识的也不是谋略而是抗争，即一种恐怖的意志，像老俄狄浦斯一样盲目，并像他一样渴望通过流血和极度的痛苦到达一种可能的超度。不过他及时放弃了叔本华和悲观主义。他把生命意志“解释为一种乐观的感觉”，隐于另一种神秘的强力意志之中，并立即变得更其模糊不清和邪恶有害。问题仍在于找出一种乐观的基础，一种达到和谐的线索，以便重新回到我们所知道的现实之节律和模式。于是产生了也许是尼采思想特征的东西，天地万物不是意志现象，而是一种艺术现象。“在我那本关于瓦格纳的书的前言里，”尼采在 1886 年写道，“我已经提出艺术，而非道德，作为人类最基本的抽象活动；在写作眼下这本书的过程中我用许多方式重又提出这个意见，即世界只能被证明为一种艺术现象。”对这位乐观者来说，这种解释无(10.)论如何有许多方便。野蛮残酷、悲伤忧愁以及灾祸不幸再也不能使他惊恐；因为世界也许既是一个非常糟糕的世界，同时也是一出非常优美的悲剧。“也许，”这位已变成哲学家的抒情诗人后来写道，“我的《查拉图斯特拉》应被归入标题音乐。”这两段文字，连同其它上百页文字，决定了我们将被带入的艺术气氛。我们必须面对的不是一个解释某种体系的思想家，而是施行一场革命的先知：尼采不是基督教的护教者，而是新异教的神秘主义者。

接触到更近的范围，我们也许会立即对他论战性著作中的大

部分东西置之不理。它们是一种永不熄灭的烽火，尼采时常用这团火焚烧他一度崇拜过的、而更多时候超脱出来的东西。它们是那种高傲之独立的见证，人们几乎会说，那是一种残酷的孤立，它是尼采灵魂的自然环境。没人听他的(*Niemandem war er untertan*)，“他不是人类中的一员”，他描述叔本华时这样写道，而这句斩钉截铁的话恰恰表达了他自己的理想和实践。他把他那些辱骂性的小册子看作是一种解放的方式，尽管是一种不幸的解放方式。在进行创造时，他几乎自己都不喜爱它们：他怀着强烈的愿望渴求摒除自己灵魂中的仇恨和否定，并上升到一种可贵的肯定。“我曾是一名战士，”查拉图斯特拉声称，“唯独那样我才能有腾出双手赞美祝福的一天。”“临终时我愿把我最丰富的礼物奉献给人们。正是从阳光中我懂得了，当太阳沉落时，从中焕发出来的光芒是那样的丰富；太阳从其取之不尽用之不竭的丰富中把金色投向大海，于是最贫穷的渔夫也摇起了金色的橹桨。”在这里倾诉的不是强力意志，而是那种更古老、更神圣的文明泉源、爱的意志。可是假如尼采确实具有那种灵感，人们就禁不住会用他说勒南<sup>①</sup>的话来说他了：没有比他爱的时候更危险的了。事实上，他具有针砭的天才。这是他自负的另一面，这种自负如此强烈，以致于它似乎一开始就吞食(11.)了愚蠢的根基。在他的批判性作品背后，没有幽默，没有对事物必要的考察。它有一种主观主义的毛病。而且就某种倾向来说，查拉图斯特拉与其说是邪恶阴沉的，还不如说是时常引人发笑的。还有什么比《一个心理学家的露天学校》中的一些描述更贴切的呢？“塞尼加<sup>②</sup>、善的斗牛士……卢梭<sup>③</sup>，在不道德的自然主义中向

① 勒南(1823—1892)：法国语言学家、批评家及历史家。——中译者

② 塞尼加(4B.C?—AD65)：罗马政治家、哲学家及悲剧作家。——中译者

③ 卢梭(1712—1778)：生于瑞士的法国哲学家及作家。——中译者